

广 州 商 学 院

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 教学质量管理专业委员会 2025 年度教学质量管理 与评价改革优秀案例申报工作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现将《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高校教学质量管理专业委员会 2025 年度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价改革优秀案例评选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1. 请按《通知》要求认真做好相关宣传、组织和申报工作。积极动员重点培育建设的专业、课程申报。

2. 申报范围、申报要求、报送材料等相关要求请详见《通知》。

3. 各申报单位须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根据评审情况进行推荐排序，并填写申报信息汇总表（《通知》附件 2，按推荐顺序填写）。学校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后推荐上报。

4. 案例申报书电子版、申报信息汇总表（加盖单位公章的 PDF 扫描版）等相关申报材料须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第 11 周星期四）前发送至联系人邮箱（764829353@qq.com），

邮件命名为“XXX（单位名称）-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价改革优秀案例”。

附件：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学会民办
高校教学质量管理专业委员会2025年度教学质量管理
与评价改革优秀案例评选工作的通知

质量管理与评建办公室
2025年10月17日

（联系人：质量管理与评建办公室陈珊；联系电话：32971320）